

青岛海关 2025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

本报告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(以下简称《条例》)、《国务院办公厅政府信息与政务公开办公室关于印发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格式〉的通知》等有关规定,总结2025年青岛海关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情况编制而成。报告中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自2025年1月1日起至2025年12月31日止。如对本报告有任何疑问,请与青岛海关办公室政务公开科联系(地址:青岛市西陵峡二路2号青岛海关西陵峡二路办公区,邮政编码:266002,联系电话:0532—82955267,电子信箱: qdhg_zwgk@customs.gov.cn)。

一、总体情况

2025 年,青岛海关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,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历次全会精神,认真落实《条例》要求,统筹公开与保密,创新方式渠道,不断拓展政府信息公开的广度和深度,持续提升基层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水平。

(一)主动公开方面。持续开展基层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建设,推动机构信息、政务服务信息、行政执法信息、财务信息等全面公开。门户网站“政府信息公开”专栏发布法定主动公开信息 4569 条,“青岛海关 12360 热线”微信公众号公开关区隶属海关业务科室工作职责及咨询电话,发布“关长接待日”活动通

知 240 次，多向发力畅通海关内外沟通渠道，更好服务企业群众。

（二）依申请公开方面。全年新受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132 件，2024 年结转 9 件，共办理 141 件，办结 131 件（“予以公开”和“部分公开”占比 62.6%），10 件结转 2026 年继续办理，申请内容主要集中在海关统计服务、检验检疫证明、报关单数据等领域，全年无行政复议及行政诉讼情况。

（三）政府信息管理方面。定期编制“政府信息公开目录”，维护、更新各类信息目录 97 条。集中清理门户网站“政府信息公开”专栏超期信息 4300 余条，信息查询更加高效便捷。落实政府信息公开审查规定，严把保密关、文字关、数据关，确保公开信息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权威性。组织开展政府信息专项排查，重点检查断链、错链等技术问题及表述不准确、存在错别字等内容问题。

（四）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方面。持续擦亮“关企面对面”服务品牌，2025 年共开展 5 期面对面活动，解决 83 家重点企业的 103 个问题；通过“青岛海关 12360 热线”微信公众号发布政策解读等稿件 565 篇，累计阅读量 44.8 万人次，转发量 1.7 万次，总用户数超 10 万人；提升 12360 新媒体服务质效，在线答复企业群众业务咨询 0.9 万人次；大力推广“E 站通”便企服务应用，全年发布海关公告、政策解读、通知提醒 602 条，向企业推送信息 4 万余次，接受企业咨询 88 人次，推动惠企便民措施直达快享。

（五）监督保障方面。组织开展关区政务公开培训，围绕依申请公开进行授课，提升工作人员业务能力。梳理问题台账，对照开展自查自纠，发现问题立即整改。

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（一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制发件数	本年废止件数	现行有效件数
规章	0	0	0
行政规范性文件	0	0	11
第二十条第（五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许可	7593		
第二十条第（六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处罚	3043		
行政强制	840		
第二十条第（八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收费金额（单位：万元）		
行政事业性收费	0		

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（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）	申请人情况		
	自然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总计

			商业 企业	科研 机构	社会 公益 组织	法律 服务 机构	其 他	
一、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125	7	0	0	0	0	132
二、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9	0	0	0	0	0	9
三、 本年 度办 理结 果	(一) 予以公开	32	2	0	0	0	0	34
	(二) 部分公开(区分处理的,只计这一情形,不计其他情形)	45	3	0	0	0	0	48
	(三) 不予公 开	1. 属于国家秘密	0	0	0	0	0	0
		2. 其他法律法规禁止公开	0	0	0	0	0	0
		3. 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0	0	0	0	0	0
		4.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1	0	0	0	0	1
		5.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1	0	0	0	0	1
		6.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0	0	0	0	0	0
		7.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0	0	0	0	0	0
		8.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0	0	0	0	0	0
	(四) 无法提 供	1.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	8	0	0	0	0	8
		2.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	0	0	0	0	0	0
		3.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	0	0	0	0	0	0
	(五) 不予处 理	1.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	0	0	0	0	0	0
		2. 重复申请	0	0	0	0	0	0
		3.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0	0	0	0	0	0

		4.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	5.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	0	0	0	0	0	0	0
	(六) 其他处理	1.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
		2.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
		3. 咨询事项，指引咨询渠道	3	1	0	0	0	0	4
		4. 申请人撤销申请	34	1	0	0	0	0	35
		(七) 总计	124	7	0	0	0	0	131
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		10	0	0	0	0	0	10

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行政复议					行政诉讼									
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				复议后起诉				
				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
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

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（一）2024 年年报中所提问题整改情况。一是不断强化政务公开专区服务企业群众效果：综合运用各现场政务公开专区，由现场关员直接向工作对象公开办事程序、宣讲法规政策、解答疑难问题，切实做到“一次执法就是一次普法”。二是进一步提高政府信息依申请公开答复规范性：2025 年，修订政府信息依申请公开答复模板，组织开展关区政务公开培训，提升工作人员业务能力。

（二）目前存在问题。政务公开数字化建设需进一步加强，海关惠企政策发布的精准性与传播效果需进一步提升。

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2025 年，青岛海关未收取信息处理费。